**新平县民宗局2020年预算公开问题整改报告**

按照县级财政通知要求，我局认真开展2020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情况自查，根据整改的通知要求，于9月10日在我局部门网站增设了预决算信息公开专栏，用于公开部门预决算。对核查中存在的问题认真梳理，及时整改,整改情况报告如下:

1. 公务用车没有按购置费和运行费分开细化说明

核查中发现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运行费未分开细化说明，整改为：

2020年“三公”经费财政年初预算数11.68万元，其中：公务接待费4.48万元，比去年5.6万元减少1.12万元，减幅20%；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，公务用车运行费7.2万元，比去年6万增加了1.2万，增幅为20%。主要原因是公务运行费用于创建全国民族团结示范县项目建设，公务接待费厉行节约使用。

2.机关运行经费未与上年比对说明

核查中发现机关运行费未与上年做对比说明。整改为：

2020年机关运行经费安排27.63万元，主要用于支付以下经费：办公费2.3万元，水费0.12万元，电费0.5万元，邮电费0.8万元，差旅费0.84万元，公务接待费1.64万元，劳务费9.3万元，福利费0.84万元，工会经费1.32万元，公务交通补贴7.08万元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.9万元。2019年机关运行经费26.10万元，与上年对比增加1.53万元，增加率5.86%，原因分析是办公业务量增大。

新平民族宗教事务局

2020年9月10日